

江门市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 年第二批符合公共租赁住房廉租户 名单公示（家庭信息变更）

序号	所属辖区	申请人	类别 (关系)	身份证号码	工作单位	居住地址	家庭成员人数	家庭人均月收入 (元)	申请保障方式	低保、低收、特困证号	退役优抚对象、残疾人家庭、单亲妇女家庭	人均自有产权面积 (m²)	租赁住房所属房管所	备注
1	城东	张剑辉	申请人	44078219* *****0615	灵活就业	三和苑 3座 1804	2	1600	实物配租	无	无	无	无	
		陈慧连	母子	44072119* *****0647	退休									

经审核，以上人员符合申请廉租住房保障条件，现予公示，公示期限为 20 日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单位和个人，可以书面、电话等形式向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举报（地址：新会区会城知政北路 13 号，举报电话：6637502）。举报人员必须提供本人真实姓名、联系地址、联系电话和具体举报内容，否则将视为无效举报。

江门市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 年 4 月 15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